

政府信息
公开指南政府信息
公开制度法定主动
公开内容

机构职能 +

工作动态

通知公告

政府采购 +

发展规划

工作计划及总结

财政预决算

人事信息

政府信息
公开年报

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: 11440310MB2D29853M/2020-00080	分类:
发布机构: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	成文日期: 2020-09-10
名称: 关于第二十二届高交会坪山展区组团参展的通知	
文号:	发布日期: 2020-09-10
主题词: 高交会 通知	

关于第二十二届高交会坪山展区组团参展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0-09-10 浏览次数: 1182

各有关单位:

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将于2020年11月11-15日在深圳会展中心及相关分会场举行,本届高交会将以“科技改变生活,创新驱动发展”为主题,由“展览、论坛会议活动和分会场”等三大部分组成。坪山展区位于深圳会展中心1号馆1E01展位,面积204平方米(12m×17m),参展事宜由我局牵头负责。现我局诚邀符合条件的区内科技型企业及创客等相关单位组团参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请条件

- (一) 在坪山区注册、纳税的科技型企业;
- (二) 创客通过依托单位(注册、纳税在坪山区的创客空间和孵化载体)进行申请;
- (三) 参展产品应属高新技术产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等领域,且以良好的互动性、展示性及体验性为佳。

二、报名时间

2020年9月10日至9月21日

三、申报材料

- (一) 《第二十二届高交会坪山展区参展申请表》电子文档及加盖公章扫描件;
- (二) 体现产品外观的图片;

请将上述资料(电子文档及照片压缩打包,注明公司名称)准备齐全,发送至 zhouwanli@szpsq.gov.cn,逾期概不受理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 由于展区面积有限，我局将对申请组团参展的企业及创客进行筛选，确定坪山展区参展名单；

(二) 展会结束后展品归还企业，参展人员限1-2名，参展商证件只限第一次通过验证的持证人使用，其他人使用无效；

(三) 坪山展区不另收取参展费用，展区设计搭建将由我局统一规划、统一布展，参展企业须全力配合，并服从规划、调度。

参展其他相关事项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第二十二届高交会坪山展区参展申请表

坪山区科技创新局

2020年9月10日

(联系人：周工，联系电话：0755-28471869)

附件：

1. [第二十二届高交会坪山展区参展申请表.xls](#)